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需求
1	名称	沙溪镇城市更新和建设服务中心沙溪镇新濠路慢行改造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沙溪镇城市更新和建设服务中心 地址：中山市沙溪镇隆兴南路43号 联系电话：13902599838 联系人：方卓明
3	中介服务名称	沙溪镇新濠路慢行改造工程设计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报名企业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且营业执照包含工程设计服务范围 2.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1.项目概况：为助力“百千万工程”、提升我镇市政便民服务水平，完善镇区慢行交通设施体系，保障群众出行安全与便捷性，对沙溪镇新濠路开展慢行系统升级改造建设，进一步优化道路通行环境、提升城镇市政风貌与公共服务品质。

		2.服务内容：根据业主单位提供的效果图或初步设想，对“沙溪镇新濠路慢行改造工程”开展全套专业设计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按发包人要求。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服务金额 3.计价标准：总价不超人民币29070.00元。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10自然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验收时间：设计全套成果交付、配合完成初审修改完毕后组织验收。 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验收标准：行业标准。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

		30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

		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